

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6年9月20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山东威达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威达集团”）的通知，威达集团持有的处于质押状态的1,000万股公司股份已办理解除质押手续，质押解除日期为2016年9月19日。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股东本次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解除质押股数（万股）	质押开始日	质押解除日	质权人	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
威达集团	是	1,000	2015-12-14	2016-09-19	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威海分行	9.49%
合计	-	1,000	-	-	-	9.49%

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2016年9月19日，威达集团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79,927,251股、有限售条件流通股25,395,152股，合计105,322,403股，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25.07%。其中，威达集团累计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合计5,400万股，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51.27%，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12.85%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年9月21日